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助理 褚芳妤

電話：03-3322101#7592

電子信箱：1004316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000831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\_1100083108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00083108\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\_1100083108\_ATTACH3.odt)

主旨：函轉新北市溫馨助學圓夢基金實施計畫一案，請於即日起  
至110年10月25日止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9月10日新北教特字第  
110173338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如有疑問，請逕洽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承辦人：林麗  
雲，聯絡電話：02-29603456分機2638。
- 三、檢附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函影本及相關附件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

